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09年度司票字第3975號

聲請人 定信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張雲清

上聲請人聲請對於相對人亞洲國際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准予本
票裁定強制執行事件，聲請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
事項，逾期駁回其聲請：

一、(一)提出相對人亞洲國際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最新公司登記
事項卡及法定代理人葉榮吉之最新戶籍謄本(全戶動態記事
及個人記事均勿省略)。

(二)請確認本件欲請求本票裁定之本票究為WG00000000抑或為
WG00000000？因臺端聲請狀附表與後附本票影本不相符。
請具狀釋明何者正確。

二、特此裁定。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7 月 1 日

民事庭司法事務官 羅永旻

一、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二、本件裁定，不得聲明不服。